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 43（2018）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伟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建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公司本半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关注风险因素。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4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3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傲盛霞	指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华阳控股	指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长城资产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
金清华	指	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新安江	指	深圳前海新安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新安江咨询	指	深圳新安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立实业	股票代码	00062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恒立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NGLI INDUSTRIAL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LS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伟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滔	
联系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金鹗中路 228 号景源商务中心四楼	
电话	0730-8245282	
传真	0730-8245129	
电子信箱	yueyuan421@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549,622.00	21,181,924.90	7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57,109.95	-7,939,860.85	-5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39,226.24	-9,026,645.24	-5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117,906.67	-21,357,560.11	2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187	-51.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187	-51.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4.02%	-48.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2,564,789.56	395,522,663.69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696,081.64	187,553,191.59	-2.0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9,164.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49.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377.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852.80	

合计	-217,883.71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业务性质为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经营活动包括生产、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汽车（含小轿车）；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提供制冷空调设备安装、维修及公司生产的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服务；凭资质证书从事房地产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进行）。经过历次的调整，目前集团公司本部不再进行相关汽车零部件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主要的制造及销售业务已全部转移至公司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零部件公司”）经营范围是汽车零部件、普通工程机械产品、空调及其零部件、电池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化工产品、电池原材料（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煤炭、五金、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零部件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活动包括生产、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汽车（含小轿车）；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提供制冷空调设备安装、维修；主要负责中联重科、一汽凌源、一汽柳特、康迪汽车、奇瑞汽车等市场供货及维护；公司与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亚融科技”）签订了新能源汽车电池原材料产品委托加工合同，形成一个新的利润增长点。本报告期内，由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安”）已进入清算及解散程序，该公司部分业务也由零部件公司予以承接，相关细节公司在历次的临时报告中均有披露。

全资子公司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以自有资产进行创业投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医院投资、环境污染治理项目投资、影院投资、公园投资、农、林业投资、产业投资、交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矿产品投资、高科技产业投资、农业项目投资、生态农业旅游投资、教育投资、实业投资、医疗领域的投资、停车场、立体车库的投资、建设、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冷链投资建设、创业投资咨询业务、药店投资管理、医院投资管理、医疗领域的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医药领域的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教育投资管理、投资管理服务、文化投资管理、城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开发、建设、运营和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贸易咨询服务；贸易代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汽车批发；房地产经纪；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煤炭及制品、焦炭、有色金属材料及其粉末制品、矿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汽车零配件、钢材、化工产品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公司目前除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外，同时在营业范围内，利用各种渠道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如房地产代理销售业务和商品贸易业务等。

全资子公司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2018年1月于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正式注册成立。经营范围是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飞机及其配件、金属材料、矿产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有色金属、针纺织品、珠宝首饰、饲料及饲料原料、燃料油（危险品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日用品、初级农产品的批发兼零售；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服务；财务咨询服务；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贸易公司目前主要是在煤炭贸易、有色金属化工产品贸易、机电产品贸易及钢材贸易几个板块。该公司于年初成立，报告期内尚处于筹建阶段（包括与自贸区当地工商、税务等职能部门的衔接等），业务尚未全面开展。

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空调机、制冷空调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及销售。企业研发投入不足导致产品缺乏市

场竞争力、企业销售产品较为单一、销售渠道较少等，同时与公司控股子公司零部件公司存在业务重叠情形，这些因素导致公司业绩逐年下降，经营为亏损状态。为维护股东权益，避免更大损失，上海恒安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公司进行解散及清算。其部分优质业务由零部件公司承接，有利于统筹资源配置。目前上海恒安的解散及清算正在进行中。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物资均自行采购，采购方式主要是选择和评定合格供应方，在此基础上采用竞争性谈判和比价采购的方式。

2、生产模式：公司主要是以销定产。同时为降低生产风险，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报告期内在以销定产的前提下尝试委托生产加工的模式（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5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信息，公告编号：2018-24）。

3、销售模式：公司目前产品销售方式主要以直销方式为主，一般直接销售给使用商。

4、成本核算方式：公司财务部采用计划价格核算。

5、利润来源：公司利润主要取决于市场订单的多少，由于研发一个新产品的投入大多数是一次性投入，人员工资开支相对固定，故订单规模对产品利润影响巨大，规模越大，利润率越高。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经过历次的资产的运作，公司债务和人员负担减轻，同时获得了一定的现金资产，给予发展现有主业资金上的保障，也有利于引进新的业务元素。

公司作为汽车空调行业中的首家上市公司，有一定的知名度，经过多年的发展，传统业务已完全成熟，并且与公司合作的客户基本都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稳定固有市场并积极拓展新市场。

公司全资子公司零部件公司是一家具备大客车空调、中轻型客车空调、轿车空调、卡车和工程车空调、特种车辆空调、客车空调压缩机等产品研发与生产的本地重点企业，在岳阳地区的同行业中具有较高的品牌优势和较强技术优势，在机械制

造小型零部件机加工方面，也强于岳阳地区的同类型企业，有全面的制造加工设备和丰富的生产经营经验。同时具备根据客户要求的定制研发、同步开发、产品优化和产品维护的能力,上半年已如期成功开发完成了中联重科蒸发箱项目；针对中恒天SUV汽车空调系统项目的特殊性，进行了定向研发，已发样机进行夏标性能测试，持续保持跟进。零部件公司已经具备新能源汽车空调零部件的生产及研发的能力。如永康斯科若K12的研发以及实现批量生产项目、新开拓的奇瑞Q22LEV车型配套项目。零部件公司通过了法国贝尔公司ISO9001、TS16949质量体系认证，进一步提高了纠正措施和预防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核心竞争力发生重要变化的情况。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加强信息披露管理，督促各专门委员会和经营层认真履行职责，持续加强规范运作。公司属于汽车空调行业，主要从事汽车空调系统的研发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主要开展如下工作：

1、上半年已如期成功开发完成了中联重科蒸发箱项目，目前已准备批量供货；已与梅花客车厂签订了技术协议、商务合同；中恒天SUV汽车空调系统项目已发2台样机到中恒天进行夏标性能测试。其它项目上，恒润高科的汽车空调系统、河北红星汽车厂的空调系统、武汉泉龙公司SUV的空调系统、瀚广公司两款A01级的乘用车空调系统开发，以及空压机的业务拓展，都在按计划进行。

由于汽车空调业务的获得有它的严格要求，一个业务单位的建立需要经过严格的二方、三方体系审核，所以零部件公司要通过不断调整经营模式和业态布局来满足各项业务需求。要提高零部件公司现有的软、硬件对产品的匹配度，继续加大对产品质量的控制，扩大产品销售渠道，提升品牌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

2018年5月，零部件公司与吉林亚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亚融科技”）签订了新能源汽车电池原材料产品委托加工合同，完成了一笔委托加工业务。该业务能丰富业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形成一个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考虑了减少公司固定资产投入，降低生产成本。如合同进展顺利，今后可作为一个长期经营行为，并为公司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

2、尝试多元化经营，谋求新的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投资公司目前除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外，同时在营业范围内，利用各种渠道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如房地产代理销售业务和商品贸易业务等。2018年5月，公司与琼海财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海伦世家房地产项目的代理销售合同。

公司全资子公司贸易公司在报告期内成立，截止目前，该公司筹建前期工作基本完成，与天津市自贸区当地职能部门已完成衔接，预计2018年下半年将全面开展相关贸易业务。

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54.96万元，同比增长72.55%；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85.71万元，亏损同比减少51.42%。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40,256.4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18,369.61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549,622.00	21,181,924.90	72.55%	主要为本期贸易分部增加营业收入约 1,047.98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	30,578,443.05	18,309,599.97	67.01%	主要为本期贸易分部营业收入增加导致成本相

				应增加。
销售费用	4,159,266.22	1,679,417.32	147.66%	主要为子公司上海恒安本期三包损失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2,157,856.21	10,524,318.40	15.52%	
财务费用	-1,259,038.62	-1,025,391.96	22.79%	
所得税费用	199.11	338,819.12	-99.94%	主要为上期本部缴纳汇缴所得税费用，本期无发生。
研发投入	307,593.99	285,515.25	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7,906.67	-21,357,560.11	2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2,015.49	74,977,768.18	-58.81%	主要为上期收到2016年转让子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时剩余股权转让款，本期无此项目发生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4,108.82	53,620,208.07	-91.12%	主要为上期收到2016年转让子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时剩余股权转让款，本期无此项目发生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23,666,604.62	18,246,096.44	22.90%	15.73%	0.11%	110.70%
大宗贸易---金属贸易	10,479,827.70	10,402,947.80	0.73%	100.00%	100.00%	100.00%
投资国债逆回购	898,335.9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 计	35,044,768.26	28,649,044.24	18.25%			
分产品						

汽车空调	23,666,604.62	18,246,096.44	22.90%	15.73%	0.11%	110.70%
金属贸易	10,479,827.70	10,402,947.80	0.73%	100.00%	100.00%	100.00%
国债逆回购	898,335.94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 计	35,044,768.26	28,649,044.24	18.25%			
分地区						
华东地区	3,090,345.97	2,775,313.40	10.19%	-40.74%	-40.47%	-3.83%
华北地区	3,720,292.63	2,810,158.66	24.46%	29.51%	16.75%	50.92%
西南地区	1,574,157.37	1,351,367.16	14.15%	-70.31%	-74.25%	1,329.59%
华南地区	3,503,214.53	2,756,737.65	21.31%	88.11%	87.12%	2.00%
华中地区	11,283,927.41	8,137,054.82	27.89%	152.76%	115.03%	83.11%
东北地区	494,666.71	415,464.75	16.01%	-32.62%	-36.27%	42.96%
合计	23,666,604.62	18,246,096.44	22.90%	15.73%	0.11%	110.70%
东北地区（金属贸易）	10,479,827.70	10,402,947.80	0.73%	100.00%	100.00%	100.00%

本期车用空调及配件销售毛利率为 22.90%，上年同期为 10.87%，营业收入同期增长 15.73%，毛利率同期增长 110.70%，主要原因为本期产品销售订单增加，相关原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下降，毛利率增加。

1、华北地区本期销售毛利率为 24.46%，上年同期为 16.21%，营业收入同期增长 29.51%，毛利率同期增长 50.92%，主要原因为本期开始子公司零部件公司为中国重汽批量供应空调配件水阀，为河北红星供应空调压缩机配件，产品毛利率较高。

2、西南地区本期销售毛利率为 14.15%，上年同期为 0.99%，营业收入同期减少 70.31%，毛利率同期增长 1329.59%，主要原因为子公司上海恒安本期对重庆力帆供货逐步停止，营业收入减少，毛利率因没有供货持续性不具有可比性。

3、华中地区本期销售毛利率为 27.89%，上年同期为 15.23%，营业收入同期增长 152.76%，毛利率同期增长 83.11%，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零部件公司从 2017 年下半年起为新增客户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Q22LEV 车型配套空调项目，上年同期无此客户，本期销售订单增加，销售毛利率较高。

4、东北地区本期销售毛利率为 16.01%，上年同期为 11.2%，毛利率同期增长 42.96%，主要原因为子公司零部件公司本期市场成熟后相关原材料采购价格有所下降，毛利率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047,750.02	69.54%	主要为本期本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所致。	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532,155.90	57.78%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上海恒安收回前期应收广东揭商投资款，对前期按账龄分析	否

			法计提的坏账准备本期予以转回所致。	
营业外支出	36,949.09	0.84%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5,751,734.53	38.69%	252,304,014.02	62.12%	-23.43%	主要为本期本部将自有闲置资金10000万元用于结构性存款理财计入其他流动资产中导致货币资金比重降低。
应收账款	29,306,110.34	7.28%	18,440,681.37	4.54%	2.74%	
存货	17,173,772.05	4.27%	23,134,372.18	5.70%	-1.43%	
长期股权投资			57,264,003.78	14.10%	-14.10%	上年同期对联营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上年对其进行股权转让，期末余额为零。
固定资产	17,952,189.44	4.46%	22,294,854.24	5.49%	-1.0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8,266,000.00					9,101,000.00	39,165,000.00
上述合计	48,266,000.00					9,101,000.00	39,165,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2018年5月28日上午，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南湖支行告知我司，我司在该行账户的存款中的3000万元被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18年5月25日起至2019年5月24日止，逾期或解除冻结后，方可支付。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8-25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012856?announceTime=2018-05-3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5,960,248.14	90,878,933.90	93.6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矿产品、煤炭销售等	新设	50,000,000.00	100.00%	自有	无	长期	贸易	完成	0.00	-371,698.05	否	2018年01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16780?announce

														Time=2018-01-10
合计	--	--	50,000,000.00	--	--	--	--	--	--	0.00	-371,698.05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汽车、工程机械等产品的空调及零部件的制	30,000,000	61,998,424.91	19,625,284.16	20,733,704.75	1,025,935.11	1,019,330.60

		造、销售						
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项目投资	50,000,000	49,673,458.09	49,647,602.88	898,335.94	-371,698.05	-371,698.05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矿产品、煤炭销售	50,000,000	60,017,969.77	49,946,333.77	10,479,827.70	-53,467.12	-53,666.23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空调制造业	10,000,000	53,105,044.15	11,287,060.28	4,804,399.62	-1,284,161.30	-1,314,505.8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成立	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有色金属等销售贸易。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拟定解散并清算	目前解散及清算正在进行，由于尚未在工商部门办理解散及清算的相关备案，其仍属于报表合并范围。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除“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2018年度日常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外，“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目前正在进行解散及清算，由于尚未在工商部门办理解散及清算的相关备案，其仍属于报表合并范围。其它子公司均未有业务开展，故公司在营业收入栏目中仅有上述4家公司数据。
-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的营业范围为：汽车零部件、普通工程机械产品、空调及其零部件、电池及其配件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化工产品、电池原材料（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煤炭、五金、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零部件公司营业收入20,733,704.75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294.39%，主要为2018年上半年较上年同期新增客户（奇瑞汽车、中国重汽）、新增订单所致。
- 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产进行项目投资、创业投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贸易管理、贸易咨询等，煤炭、焦炭、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钢材、石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粮油、有色金属、矿产品、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除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国债逆回购投资外，同时在营业范围内，利用各种渠道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如房地产代理销售业务和商品贸易业务等。
-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飞机及其配件、金属材料、矿产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有色金属、针纺织品、珠宝首饰、饲料及饲料原料、燃料油（危险品除外）、化工产品（危险品、剧毒品及易制毒品除外）、日用品、初级农产品的批发兼零售，物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承办展览展示，商务信息咨询，经济信息服务，财务咨询服务，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尚处于筹建阶段，业务尚未全面开展，本期实现大

宗贸易营业收入约1,047.98万元，预计2018年下半年将全面开展相关贸易业务。

5.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空调机、制冷空调设备及配件的生产及销售。企业研发投入不足导致产品缺乏市场竞争力、企业销售产品较为单一、销售渠道较少等，这些因素导致公司业绩逐年下降，经营为亏损状态。为维护股东权益，避免更大损失，上海恒安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对公司进行解散及清算。目前上海恒安的解散及清算正在进行中，因此对公司未来年度的报表影响暂无法预测。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面对的压力与风险

1、政策与宏观形势影响。受新能源汽车国家补贴政策等影响，上半年新能源汽车整体增长已有所放缓，适逢国际贸易纠纷频发，行业发展受宏观因素影响较大，虽然影响到公司制定的总目标任务，但是还是如期完成了制定的细分目标任务。

2、市场竞争激烈。目前车用空调市场竞争十分激烈，同时各供应厂商不断向配套企业传导成本压力，导致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3、客户依赖风险。主要客户集中和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如果上述客户需求下降，或转向其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采购相关产品，将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着主要客户集中和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4、技术风险。汽车空调业务的获得有它的严格要求，在现有技术条件下开发新的业务单位会受到很大约束，这将大大制约公司的业务拓展和公司发展壮大。

（二）应对措施

1、车用空调方面：继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保证各采购渠道畅通，持续强化核心能力培育，构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储备；对已开发的新项目加强业务沟通，新开发的中联重科蒸发部分空调系统将成为下半年的收入、利润增长点；加快中恒天项目的推进速度，力争该项目在年内对销售业务进行补充；推进恒润高科、武汉泉龙、浙江翰广等新项目的开发，为公司年内或明年争取市场；扎实控制采购综合降成本工作，提升产品毛利率。

2、新能源汽车方面：积极应对行业和市场的变化，梳理、紧盯已有市场，大力开展电动车市场拓展，加快实现规模效益。

3、技术风险方面：为老设备的日常运行及维护保养提供资金支持，同时加大设备引进及技术研发，对公司老旧设备进行更新；继续加大人才的引进工作，培养优秀人才团队，为现有的技术团队及时补充新鲜血液，提升品牌效应和企业竞争力。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5.78%	2018 年 05 月 23 日	2018 年 05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998380?announceTime=2018-05-2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及林榜昭企业借贷纠纷案件	1,160	否	一审判决	胜诉	1、被告广东揭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上海恒安借款本金 10,000,000 元；2、被告广东揭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上海恒安借款利息 1,600,000 元；3、被告广东揭商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原告上海恒安以 10,000,000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2 月 12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逾期利息；4、被告林榜昭对被告	2018 年 01 月 23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3491663?announceTime=2017-05-11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52020?announceTime=2018-01-23

					广东揭商上述第一、第二、第三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告林榜昭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广东揭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追偿。本案受理费 91,400 元，由被告广东揭商、林榜昭共同负担。		
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及林榜昭企业借贷纠纷案件	1,160	否	广东揭商不服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未知	未知	2018 年 03 月 2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494674?announceTime=2018-03-21
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及林榜昭企业借贷纠纷案件	1,160	否	终审裁定	胜诉	准许上诉人广东揭商撤回上诉。一审判决（嘉定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沪0114 民初 6761 号《民事判决书》）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二审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91,400 元，减半收取计人民币 45,700 元，由上诉人广东揭商负担。	2018 年 04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662999?announceTime=2018-04-20

揭阳中萃诉我司、长沙丰泽等确认合同无效纠纷案	0	否	一审判决	胜诉	驳回揭阳中萃的全部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1,205,800 元，由揭阳中萃负担。	2018 年 05 月 11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197510?announceTime=2017-12-07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928975?announceTime=2018-05-11
鑫泓公司与恒通公司、我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件	11,925	否	尚未开庭	未知	未知	2018 年 05 月 30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012856?announceTime=2018-05-30
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及林榜昭企业借贷纠纷案件	1,160	否	执行完毕	胜诉	上海恒安于2018 年 6 月 27 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转账的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终审裁定款 1234.115 万元，其中包含投	2018 年 06 月 29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102994?announceTime=2018-0

					资本金 1000 万元、收益 160 万元、逾期利息计算至 2018 年 6 月 8 日累计 64.975 万元、恒安公司支付的一审诉讼费 9.14 万元。		6-29
--	--	--	--	--	--	--	------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集团公司总部从2014年2月10日起至2019年2月9日止。租赁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位于岳阳市金鹗中路228号岳阳景源商务中心地上第四、五层房屋作为办公使用，第一年租金和设施设备使用费合计1,055,604.00元，第二年起每年在上年度基础上递增5%。2016年11月10日起本公司将岳阳景源商务中心地上第五层房屋退租，租金改为每年741,128.00元，第二年起每年在上年度基础上递增5%。我公司与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高旺市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岳阳市青年中路9号地块搬迁项目	2017年08月31日			无		双方协商	4,550.57	否	无	正常执行中	2017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7-36）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2018年01月12日			无		双方协商	3,000	否	无	到期，执行完毕。	2018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03）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2018年01月19日			无		双方协商	7,000	否	无	到期，执行完毕。	2018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03）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2018年04月18日			无		双方协商	2,000	否	无	到期，执行完毕。	2018年04月21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11）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2018 年 04 月 19 日			无		双方协商	8,000	否	无	到期，执行完毕。	2018 年 04 月 21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11）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	2018 年 06 月 19 日			无		双方协商	2,000	否	无	正常执行中	2018 年 07 月 20 日	巨潮资讯（公告编号：2018-30）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半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精准扶贫成效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8-01、2018-02。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16779?announceTime=2018-01-10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16780?announceTime=2018-01-10

2.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于2017年6月12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7-34、2018-03、2018-11。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3610373?announceTime=2017-06-13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46252?announceTime=2018-01-20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673636?announceTime=2018-04-21

3. 控股子公司诉讼案件：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揭商”）及林榜昭的企业借贷纠纷案件。公司于2017年5月9日收到上海恒安的相关诉讼资料，资料显示：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及林榜昭的企业借贷纠纷案件已被上海嘉定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收到上海恒安发来的告知函件，上海恒安于2018年6月27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转账的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终审裁定款1234.115万元。本案已执行完毕。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7-28、2018-04、2018-06、2018-10、2018-28。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3491663?announceTime=2017-05-11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52020?announceTime=2018-01-23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494674?announceTime=2018-03-21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662999?announceTime=2018-04-20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102994?announceTime=2018-06-29

4. 公司应诉案件：2017年12月，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揭阳中萃”）因对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存在异议，向省高院提起诉讼，请求省高院确认我司2016年进行的重大资产出售无效。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省高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揭阳中萃的全部诉讼请求；本案受理费1,205,800元，由揭阳中萃承担。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7-73、2018-20。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197510?announceTime=2017-12-07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928975?announceTime=2018-05-11

5. 公司应诉案件：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收到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的电话通知，并派法务人员去法院领取传票以及相关材料，诉讼情况系岳阳市鑫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泓公司”）诉公司、岳阳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委托合同纠纷案，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8-25。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012856?announceTime=2018-05-30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8-01、2018-02。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16779?announceTime=2018-01-10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16780?announceTime=2018-01-10

2. 控股子公司诉讼案件：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广东揭商”)及林榜昭的企业借贷纠纷案件。公司于2017年5月9日收到上海恒安的相关诉讼资料,资料显示:上海恒安起诉广东揭商及林榜昭的企业借贷纠纷案件已被上海嘉定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收到上海恒安发来的告知函件,上海恒安于2018年6月27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转账的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终审裁定款1234.115万元。本案已执行完毕。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7-28、2018-04、2018-06、2018-10、2018-28。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3491663?announceTime=2017-05-11。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352020?announceTime=2018-01-23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494674?announceTime=2018-03-21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662999?announceTime=2018-04-20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102994?announceTime=2018-06-29

3. 拟对控股子公司解散及清算:上海恒安解散及清算过程中房产处置事项,此次拍卖的相关房产账面原值 239.87 万元,账面净值 104.68 万元,现含税收款 2417.76 万元。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7-78、2018-27。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239033?nnounceTime=2017-12-20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5094407?announceTime=2018-06-27

4.关于全资子公司岳阳恒立零部件有限公司签订新能源汽车电池原材料产品委托加工合同的事项。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2018-24。

相关公告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4999670?announceTime=2018-05-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5,226,000	100.00%	0	0	0	0	0	425,226,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5,226,000	100.00%	0	0	0	0	0	425,226,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25,226,000	100.00%	0	0	0	0	0	425,226,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有的普 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普通股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9%	76,496,653		0	76,496,653	质押	76,496,653
深圳市傲盛霞 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4%	70,350,000		0	70,350,000	冻结	70,350,000
中国长城资产 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7.30%	31,033,347		0	31,033,347		
深圳金清华股 权投资基金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6,000,000		0	16,000,000	冻结	16,000,000
							质押	15,000,000
韩红卫	境内自然人	1.04%	4,441,394		0	4,441,394		
岳阳市人民政 府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00%	4,260,000		0	4,260,000		
张昊	境内自然人	0.87%	3,708,000		0	3,708,000		
姜滨	境内自然人	0.87%	3,706,600		0	3,706,600		
崔彩兰	境内自然人	0.75%	3,191,466		0	3,191,466		
华润深国投信 托有限公司－ 润之信 20 期集	其他	0.54%	2,277,318		0	2,277,318		

合资金信托计划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与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6,496,653	人民币普通股	76,496,653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70,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35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033,347	人民币普通股	31,033,347					
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韩红卫	4,441,394	人民币普通股	4,441,394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0,000					
张昊	3,7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8,000					
姜滨	3,70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6,600					
崔彩兰	3,191,466	人民币普通股	3,191,46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20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77,318	人民币普通股	2,277,31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与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叶华	副总裁、财务总监	解聘	2018 年 08 月 03 日	主动辞职
张华	财务总监	聘任	2018 年 08 月 08 日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751,734.53	150,987,625.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165,000.00	48,266,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86,800.00	6,301,300.00
应收账款	29,306,110.34	29,645,816.29
预付款项	13,561,116.51	3,094,608.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744,000.00	956,25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377,904.73	17,639,866.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173,772.05	16,708,471.21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718,973.73	100,425,119.59
流动资产合计	384,085,411.89	374,025,057.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952,189.44	20,072,952.8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7,188.23	924,65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79,377.67	21,497,606.19
资产总计	402,564,789.56	395,522,663.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326,996.00	5,108,790.40

应付账款	42,178,492.91	50,593,954.91
预收款项	37,750,785.84	1,926,786.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268,302.55	7,432,319.42
应交税费	5,678,283.23	5,791,107.9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744,669.48	744,669.48
其他应付款	74,538,031.69	89,462,930.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29,610.75	1,129,610.75
流动负债合计	173,615,172.45	162,190,170.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406,000.00	2,40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839,567.03	31,839,567.0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45,567.03	34,245,567.03
负债合计	207,860,739.48	196,435,737.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282,573.04	196,282,573.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3,672.81	1,273,67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9,086,164.21	-435,229,054.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696,081.64	187,553,191.59
少数股东权益	11,007,968.44	11,533,734.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704,050.08	199,086,925.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2,564,789.56	395,522,663.69

法定代表人：马伟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000,067.47	143,007,704.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0,000.00	1,930,000.00
应收账款	40,406.26	42,692.45
预付款项	49,818.35	146,388.35
应收利息	744,000.00	956,250.00
应收股利	241,923.60	241,923.60
其他应收款	19,747,038.45	7,655,040.56
存货	1,734,630.20	1,793,386.1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324,941.43	100,206,113.04
流动资产合计	188,432,825.76	255,979,498.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93,000.00	3,093,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6,689,709.46	116,689,709.4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94,025.03	9,205,807.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0,407.62	879,32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177,142.11	129,867,844.93
资产总计	367,609,967.87	385,847,34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818,027.59	17,806,073.62
预收款项	1,331,029.02	1,120,029.02
应付职工薪酬	3,742,531.76	3,709,404.15
应交税费	2,866,637.42	2,984,849.1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6,695.30	396,695.30
其他应付款	102,918,743.01	117,632,430.21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073,664.10	143,649,481.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839,567.03	31,839,567.0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39,567.03	31,839,567.03
负债合计	160,913,231.13	175,489,048.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990,888.19	182,990,888.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3,672.81	1,273,672.81
未分配利润	-402,793,824.26	-399,132,266.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696,736.74	210,358,294.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609,967.87	385,847,343.1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36,549,622.00	21,181,924.90
其中：营业收入	36,549,622.00	21,181,924.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503,934.96	30,355,379.66
其中：营业成本	30,578,443.05	18,309,599.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9,564.00	831,513.48
销售费用	4,159,266.22	1,679,417.32
管理费用	12,157,856.21	10,524,318.40
财务费用	-1,259,038.62	-1,025,391.96
资产减值损失	-2,532,155.90	35,922.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7,750.02	-351,623.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164.76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45,727.70	-9,525,077.82
加：营业外收入		1,323,659.64
减：营业外支出	36,949.09	236,875.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82,676.79	-8,438,293.43
减：所得税费用	199.11	338,819.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82,875.90	-8,777,112.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82,875.90	-8,777,112.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7,109.95	-7,939,860.85
少数股东损益	-525,765.95	-837,251.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82,875.90	-8,777,112.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57,109.95	-7,939,860.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5,765.95	-837,251.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91	-0.01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91	-0.01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马伟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9,182.29	1,954,254.87
减：营业成本	57,333.58	1,590,893.14
税金及附加	271,292.33	758,579.48
销售费用	630.39	14,850.68
管理费用	6,209,978.27	6,196,333.09
财务费用	-545,851.44	-916,028.96
资产减值损失	61,773.82	64,386.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4,416.67	-351,623.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1,557.99	-6,106,381.98
加：营业外收入		1,323,359.64
减：营业外支出		236,875.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61,557.99	-5,019,897.59
减：所得税费用		338,819.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1,557.99	-5,358,716.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1,557.99	-5,358,716.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61,557.99	-5,358,716.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350,642.36	17,738,26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999,335.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7,999.31	2,250,85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27,977.61	19,989,112.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117,828.62	19,317,257.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81,660.08	6,467,926.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3,137.66	4,221,99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13,257.92	11,339,49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45,884.28	41,346,67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7,906.67	-21,357,560.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76,66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28,491.20	5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6,101,602.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455,157.87	76,606,60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3,142.38	1,628,834.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73,142.38	1,628,834.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2,015.49	74,977,768.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4,108.82	53,620,208.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87,625.71	198,683,805.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751,734.53	252,304,014.0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201.00	2,027,99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0,182.64	7,460,84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7,383.64	9,488,84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676.03	3,333,264.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3,478,095.56	2,791,631.85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685.78	3,837,338.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63,460.32	11,291,02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21,917.69	21,253,25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4,534.05	-11,764,417.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76,66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000.00	50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6,101,602.2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587,666.67	76,606,602.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0,769.23	1,027,87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180,769.23	1,027,87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93,102.56	75,578,728.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007,636.61	63,814,31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007,704.08	182,718,575.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00,067.47	246,532,886.2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96,282,573.04				1,273,672.81		-435,229,054.26	11,533,734.39	199,086,92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226,000.00				196,282,573.04				1,273,672.81		-435,229,054.26	11,533,734.39	199,086,925.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857,109.95	-525,765.95	-4,382,875.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57,109.95	-525,765.95	-4,382,875.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96,282,573.04				1,273,672.81		-439,086,164.21	11,007,968.44	194,704,050.0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82,914,251.45				1,273,672.81		-407,842,844.31	11,933,125.36	213,504,20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226,000.00				182,914,251.45				1,273,672.81		-407,842,844.31	11,933,125.36	213,504,205.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39,860.85	-837,251.70	-8,777,112.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39,860.85	-837,251.70	-8,777,112.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82,914,251.45			1,273,672.81		-415,782,705.16	11,095,873.66	204,727,092.7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82,990,888.19				1,273,672.81	-399,132,266.27	210,358,29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226,000.00				182,990,888.19				1,273,672.81	-399,132,266.27	210,358,294.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1,557.99	-3,661,55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1,557.99	-3,661,557.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82,990,888.19				1,273,672.81	-402,793,824.26	206,696,736.7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82,990,888.19				1,273,672.81	-428,952,785.32	180,537,77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5,226,000.00				182,990,888.19				1,273,672.81	-428,952,785.32	180,537,77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58,716.71	-5,358,716.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58,716.71	-5,358,716.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5,226,000.00				182,990,888.19				1,273,672.81	-434,311.03	175,179,000.00

	000.00				88.19				.81	1,502.03	58.97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公司”）原名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3月经湖南省股份制改革试点领导小组以湘股改字（1993）第20号、第25号文批复，由原岳阳制冷设备总厂改组，并与中国工商银行岳阳市信托投资公司、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岳阳市信托投资公司等15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注册资本4,2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岳阳市青年中路9号。

1996年本集团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61号文和262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股票1,000万股，原内部职工股占用额度上市300万股，每股面值一元。1996年11月1日经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变更工商登记，注册号为186095561-1（5-3）；并于1997年7月4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规范工商登记，注册号为18380626-8；注册资本5,200万元人民币。

1997年6月根据岳恒字[1997]第2号文件《关于1996年度利润分配的决议》，本集团按10:2的比例送红股，股本增至6,240万元人民币。

1997年11月3日前，岳阳恒立制冷集团有限公司代岳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本集团股份2,425.20万股，持股比例38.87%。1997年11月3日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发（1997）282号文件批准，岳阳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协议转让1,800万国家股给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性质为法人股，占本集团总股本的28.85%，剩余625.20万国家股改由岳阳市工业总公司代管，持股比例10.02%。

1998年10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字（1998）116号文批准，本集团向全体股东以1997年末的总股本为基数，按10:2.5的比例配售新股，配股价8元/股，实际配售847.10万股，每股面值1元。配股后，股本增至7,087.10万股。

1999年3月经本集团董事会岳恒董字（1999）06号文关于1998年度分红方案的决议，以1998年末总股本7,087.10万股为基数，实施每10股送2股，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8股方案，至此，股本增至14,174.20万股，并于1999年5月20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

2000年2月24日，第一大股东北京华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定协议，并于2000年11月经财政部财管字（2000）124号文批准，将其持有的本集团国有法人股3,870万股全部转让给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27日，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揭阳市中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五方签定协议书，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集团股份合计4,110万股转让给揭阳市中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7年1月8日，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2005）岳中民二初字第105-109-3号民事裁定书，将湖南省成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集团股权合计4,110万股过户给揭阳市中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于2007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过户手续。

2011年8月8日，揭阳市中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3,000万股股权的转让协议。

根据2012年11月21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专项股东大会的实施方案，股东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向本集团捐赠现金以及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豁免本集团债务，共形成资本公积408,655,386元。公司以资本公积中的283,484,000元按每10股转增2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转增283,484,000股，向非流通股东转增的股份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决议定向转给了承担股权分置改革对价的股东。2012年12月21日，股东对公司捐赠到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职湘QJ[2012]T10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实收资本变更为42,522.60万元。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变更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HENGLI INDUSTRIAL DEVELOPMENT GROUP CO.LTD”。变更后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汽车（含小轿车）；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提供制冷空调设备安装、维修及本企业生产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服务；凭资质证书从事房地产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进行）。本集团证券简称自2014 年1

月22日起由“岳阳恒立”变更为“恒立实业”，拼音简称由“YYHL”变更为“HLSY”。

2014年8月25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傲盛霞”）的告知函：因涉及罗如丽借款担保纠纷一案，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于2013年年中冻结了深圳傲盛霞持有的公司8700万股限售流通股中的3000万股。2014年3月3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委托广东迅兴拍卖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19日公开拍卖深圳傲盛霞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1,600万股，该1,600万股已被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拍得，但因涉及法院执行费等，罗湖区人民法院委托深圳市佳捷泰拍卖行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3日拍卖深圳傲盛霞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65万股，占深圳傲盛霞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92%，占公司总股本的0.15%。

2014年10月11日，深圳傲盛霞接到法院通知，该公司所持有的“恒立实业”65万股限售股已被竞拍人陈家斌（身份证号440304199212142612）以255万元价格拍得，并于2014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至竞拍人陈家斌名下。过户完成后，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7035万股，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600万股，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及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863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31%。

因深圳傲盛霞与许春龙的债务纠纷，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镇辉先生、傲盛霞于2016年11月25日与许春龙及深圳前海新安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安江”）等签订关于转让深圳傲盛霞100%股权的《框架协议》。公司收到深圳傲盛霞的告知函，朱镇辉先生、王涛先生近日分别与新安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并已经深圳市公证处公证生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新安江实际控制人李日晶先生。

公司总部现办公地址为岳阳市金鹗中路228号景源商务中心四楼。

企业法定代表人：马伟进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集团业务性质为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主要经营活动包括生产、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汽车（含小轿车）；加工、销售机械设备；提供制冷空调设备安装、维修及本企业生产原料和产品的运输服务；凭资质证书从事房地产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进行）。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8日批准。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60	60
岳阳通达制冷空调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75	75
岳阳恒生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岳阳恒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	56.86	56.86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由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期末合并范围增加一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8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

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

①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

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9、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0%	6.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和产成品按类别计提。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

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3.00	3.88-2.4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00	9.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年	3.00	12.125-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年	3.00	19.40-12.12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16。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

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5、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确定的使用年限	直线	
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	10年	直线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的、探索性的有计划的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的产品或技术的基本条件。

1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

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对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条件时，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销售合同经过审批并与客户签订后，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并填写送货单，财务部收到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于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

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规定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进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或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持续的评价，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

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或 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1.2、12

	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2、税收优惠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180.02	75,332.27
银行存款	155,685,028.22	150,911,879.47
其他货币资金	1,526.29	413.97
合计	155,751,734.53	150,987,625.71

其他说明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收到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的电话通知，要求公司派人去法院领取传票以及相关材料，公司立刻安排法务人员领取了案号为（2018）湘06民初51号的相关资料。

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如下：原告：岳阳市鑫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泓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707330193U。被告：岳阳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090499537J；被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公司”）

原告鑫泓公司诉称，2015年4月，恒立公司拟对其全资子公司恒通公司名下的位于岳阳市青年中路以南的地块进行房地产开发。因恒通公司不具备开发资质，恒通公司拟委托原告对上述项目进行开发管理，并于2015年4月13日签订了《项目开发委托管理协议》，于4月16日约定2015年10月30日前该项目正式开工。恒立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项目委托开发管理的议案》，并于同月30日在相关报刊和网络媒体上进行公告。2015年5月30日，恒通公司与鑫泓公司联合成立项目部，但该项目一直未能开工建设。

恒立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披露将其持有的恒通公司80%股权转让给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2017年7月28日公告披露将其持有的恒通公司余下的20%股权转让给长沙道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7日，恒通公司向鑫泓公司送达了一份《委托协议解除通知书》，通知解除双方于2015年4月13日签订的《项目开发委托管理协议》。但各方未就合同是否继续履行及赔偿数额等问题达成一致意见，而引起讼争。原告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令两被告共同赔偿原告在合同履行后可得利益损失9000万元；2、请求依法判令两被告支付违约损失补偿款1800万元、项目部员工工资损失450万元及违约金675万元；3、本案诉讼费及相关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鑫泓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作出了（2018）湘06民初51号涉及财产保全的民事裁定，裁定如下：1、查封、扣押、冻结恒通公司的银行账户存款3000万元或其他价值相当的财产；2、查封、扣押、冻结恒立实业的银行账户存款3000万元或其他价值相当的财产；3、查封担保人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产权证号为岳房权证岳阳楼区字第307222号的房屋产权。

2018年5月28日上午，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南湖支行告知我司，我司在该行80010309000010773账户的存款中的3000万元被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18年5月25日起至2019年5月24日止，逾期或解除冻结后方可使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165,000.00	48,266,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9,165,000.00	48,266,000.00
合计	39,165,000.00	48,266,000.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86,800.00	6,101,3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	200,000.00
合计	8,286,800.00	6,301,3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66,640.00	2,250,000.00
合计	2,766,640.00	2,250,000.0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248,655.38	100.00%	27,942,545.04	48.81%	29,306,110.34	57,655,513.43	100.00%	28,009,697.14	48.58%	29,645,816.29

合计	57,248,655.38	100.00%	27,942,545.04	48.81%	29,306,110.34	57,655,513.43	100.00%	28,009,697.14	48.58%	29,645,816.2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691,119.33	1,841,467.16	6.00%
1 至 2 年	470,711.62	47,071.16	10.00%
2 至 3 年	29,792.78	4,468.92	15.00%
3 至 4 年	10,705.50	3,211.65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26,046,326.15	26,046,326.15	100.00%
合计	57,248,655.38	27,942,545.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0,952.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奇瑞汽车河南有限公司	11,356,460.66	681,387.64	19.84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3,686,298.40	221,177.90	6.44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起重 机分公司	3,291,522.22	197,491.33	5.75
岳阳鑫河汽车出租公司	3,177,037.25	3,177,037.25	5.55

永康市斯科若电器有限公司	3,117,491.72	187,049.50	5.45
合 计	24,628,810.25	4,464,143.62	43.03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14,957.94	91.17%	2,941,926.27	69.26%
1 至 2 年	64,588.09	0.44%	106,895.90	2.52%
2 至 3 年	81,570.48	0.56%	45,786.50	1.08%
合计	13,561,116.51	--	3,094,608.6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上海翀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7.9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台州市黄岩进一模具有限公司	1,199,997.30	8.1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武汉显捷电子有限公司	303,287.37	2.06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广东顺德新见业汽车配件实业有限公司	201,190.00	1.37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广州市花都必胜汽车空调器厂	123,112.60	0.84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11,827,587.27	80.39		

其他说明：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744,000.00	956,250.00
合计	744,000.00	956,250.00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088,022.07	100.00%	22,710,117.34	53.96%	19,377,904.73	42,801,187.17	100.00%	25,161,321.14	58.79%	17,639,866.03
合计	42,088,022.07	100.00%	22,710,117.34	53.96%	19,377,904.73	42,801,187.17	100.00%	25,161,321.14	58.79%	17,639,866.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871,721.76	652,303.31	6.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1,972,095.74	295,814.36	15.00%
3 至 4 年	10,648,372.07	3,194,511.62	30.00%
4 至 5 年	56,688.90	28,344.45	50.00%
5 年以上	18,539,143.60	18,539,143.60	100.00%
合计	42,088,022.07	22,710,117.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8,796.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10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	3,100,000.00	诉讼
合计	3,100,000.00	--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安”）与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揭商”）于2014年签署了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上海恒安以自有资金1,000.00万元委托广东揭商进行投资；协议期限为2014年2月12日至2017年2月11日；投资年回报率第一年10%，第二年及以后年度为8%；林榜昭为本协议提供担保。

2015年12月31日上海恒安应收广东揭商委托投资款1,000.00万元，3-12月利息为66.67万元，账面应收利息为66.67万元，合计1,066.67万元报表列示为其他应收款。同时上海恒安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相关坏账准备，截止2017年末坏账准备余额为310.00万元。

上海恒安委托北京（深圳）国枫律师事务所于2017年3月23日对广东揭商及担保人林榜昭提起诉讼，2018年1月22日收到沪 0114 民初 676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东揭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本金及利息。林榜昭承担连带责任。201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子公司上海恒安发来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等相关文件，因广东揭商不服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判决，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二审上诉。2018 年 4 月 19 日收到子公司上海恒安发来的相关文件，在上海恒安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法院二审过程中，因上诉人广东揭商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二审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8）沪 02 民终 3027 号《民事裁定书》。

上海恒安于2018年6月27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转账的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终审裁定款1234.115万元，其中包含投资本金1000万元、收益160万元、逾期利息计算至2018年6月8日累计64.975万元、恒安公司支付的一审诉讼费9.14万元。上海恒安本次收回广东揭商往来款能给上海恒安公司带来账面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约158.31万元，恒安公司前期计提的相关坏账准备金310万元本期予以转回。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187,268.78	309,965.00
职工备用金	1,434,571.85	1,483,292.05
往来款	17,967,713.63	17,842,795.66
资金拆借		10,666,666.65
暂未到位的搬迁补助款	12,498,467.81	12,498,467.81
合计	42,088,022.07	42,801,187.1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安亭汽车市场管理委员会	搬迁赔偿款	12,498,467.81	3-4 年	29.70%	3,468,725.98

琼海财源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房地产代理销售保 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3.76%	600,000.00
恒立建筑安装有限 公司	往来款	1,300,510.98	5 年以上	3.09%	1,300,510.98
岳阳经济开发区财 政局	土地出让金	1,224,000.00	5 年以上	2.91%	1,224,000.00
周纪检项目	往来款	1,186,419.95	5 年以上	2.82%	1,186,419.95
合计	--	26,209,398.74	--	62.28%	7,779,656.91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上海安亭汽车市场管理 委员会	政策性搬迁	12,498,467.81	3-4 年	按照与上海安亭汽车市 场管理委员会订立《上 海市城市非居住房屋拆 迁补偿协议》计提。
合计	--	12,498,467.81	--	--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64,415.80	1,307,511.48	3,156,904.32	11,245,828.35	6,621,204.29	4,624,624.06
在产品	3,645,220.46	130,484.89	3,514,735.57	846,299.03	130,484.89	715,814.14
库存商品	12,239,453.02	5,997,296.72	6,242,156.30	17,685,867.38	6,330,476.37	11,355,391.01
周转材料				12,642.00		12,642.00
委托加工物资	4,259,975.86		4,259,975.86			
合计	24,609,065.14	7,435,293.09	17,173,772.05	29,790,636.76	13,082,165.55	16,708,471.2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21,204.29			5,313,692.81		1,307,511.48
在产品	130,484.89					130,484.89
库存商品	6,330,476.37			333,179.65		5,997,296.72
合计	13,082,165.55			5,646,872.46		7,435,293.09

由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安公司”）进入注销清算阶段，经对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损失迹象的相关资产，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其足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264.35万元，并计入当期损益（本次相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议案经过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本期对相关存货进行了部分处置，对上期已经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予以转销处理。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18,804.94
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684,573.73	406,314.65
待摊费用	34,4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718,973.73	100,425,119.59

其他说明：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34,303.00	2,734,303.00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734,303.00	2,734,303.00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合计	2,734,303.00	2,734,303.00		3,234,303.00	2,734,303.00	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岳阳兴盛空调有限公司	1,140,000.00			1,140,000.00	1,140,000.00			1,140,000.00	19.66%	
岳阳恒发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7.86%	
岳阳恒达空调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7.86%	
中汽专用汽车零件开发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20%	
北京亚都科技标准股份公司	194,303.00			194,303.00	194,303.00			194,303.00	2.00%	
岳阳临风酒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75.00%	
北京福田环保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3,234,303.00		500,000.00	2,734,303.00	2,734,303.00			2,734,303.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734,303.00			2,734,303.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734,303.00			2,734,303.00

(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303,560.49	95,580,226.88	4,195,788.01	2,493,126.69	130,572,702.07
2.本期增加金额		477,633.77		63,371.86	541,005.63
（1）购置		477,633.77		63,371.86	541,005.63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031,765.95	5,269,492.02	915,055.39		8,216,313.36
（1）处置或报废	2,031,765.95	5,269,492.02	915,055.39		8,216,313.36
4.期末余额	26,271,794.54	90,788,368.63	3,280,732.62	2,556,498.55	122,897,394.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624,668.76	86,193,686.35	1,785,373.56	1,525,326.87	101,129,055.54
2.本期增加金额	421,955.08	529,010.31	173,172.52	256,879.20	1,381,017.11
（1）计提	421,955.08	529,010.31	173,172.52	256,879.20	1,381,017.11
3.本期减少金额	41,079.90	6,170,977.36	723,504.18		6,935,561.44
（1）处置或报废	41,079.90	6,170,977.36	723,504.18		6,935,561.44
4.期末余额	12,005,543.94	80,551,719.30	1,235,041.90	1,782,206.07	95,574,511.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49,620.57	7,923,444.37	164,373.47	33,255.28	9,370,693.69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249,620.57	7,923,444.37	164,373.47	33,255.28	9,370,693.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016,630.03	2,313,204.96	1,881,317.25	741,037.20	17,952,189.44
2.期初账面价值	15,429,271.16	1,463,096.16	2,246,040.98	934,544.54	20,072,952.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通达	28,980,680.72	24,625,540.94	4,355,139.78	0.0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3、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307,593.99			307,593.99			

其他说明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款	739,931.09		365,912.41		374,018.68
车改款项	184,722.26		58,333.32		126,388.94
现场转运设施		32,136.75	5,356.14		26,780.61
合计	924,653.35	32,136.75	429,601.87		527,188.23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9,856,110.96	153,101,716.00
可抵扣亏损	35,798,894.58	33,184,941.24
合计	165,655,005.54	186,286,657.2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19		740,991.60	
2020	3,797,723.61	3,797,723.61	
2021	14,798,886.58	14,798,886.58	
2022	13,847,339.45	13,847,339.45	
2023	3,354,944.94		
合计	35,798,894.58	33,184,941.24	--

其他说明：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26,996.00	5,108,790.40
合计	5,326,996.00	5,108,790.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17、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及商品采购款	40,850,979.33	48,569,461.69
设备采购款	583,185.00	1,132,950.00
工程应付款	606,550.00	606,550.00
运费及其他	137,778.58	284,993.22
合计	42,178,492.91	50,593,954.9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8、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573,166.64	1,926,786.82
房屋处置拍卖款	26,177,619.20	
合计	37,750,785.84	1,926,786.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7,207.91	6,378,566.01	6,128,063.74	1,717,710.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72.71	1,444,873.25	1,436,289.39	21,456.57
三、辞退福利	5,952,238.80		1,423,103.00	4,529,135.80
合计	7,432,319.42	7,823,439.26	8,987,456.13	6,268,302.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1,164.95	5,468,108.99	5,137,282.73	901,991.21
2、职工福利费		332,199.82	332,199.82	
3、社会保险费	10,146.30	534,130.02	529,747.74	14,528.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46.30	435,626.76	429,812.13	15,960.93
生育保险费		96,096.31	97,528.66	-1,432.35
4、住房公积金	39,391.00	23,120.00	23,120.00	39,39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6,505.66	21,007.18	105,713.45	761,799.39
合计	1,467,207.91	6,378,566.01	6,128,063.74	1,717,710.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872.71	1,400,372.23	1,391,001.34	22,243.60
2、失业保险费		44,501.02	45,288.05	-787.03
合计	12,872.71	1,444,873.25	1,436,289.39	21,456.57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47,937.98	4,832,643.73
企业所得税	528,796.36	528,796.36
个人所得税	51,183.99	175,717.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53.73	34,283.14
营业税	60,564.96	60,564.96
土地使用税	3,173.88	3,173.88
房产税	123,318.58	123,130.92
教育费附加	15,473.55	14,708.84
印花税	11,272.40	9,953.50
其他	1,207.80	8,135.33
合计	5,678,283.23	5,791,107.98

其他说明：

21、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人	393,744.08	393,744.08
社会公众	2,951.22	2,951.22
西上海集团	161,282.40	161,282.40
香港三湘公司	186,691.78	186,691.78
合计	744,669.48	744,669.4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3,406,948.60	13,762,168.73
押金及保证金	622,608.00	664,073.00
预提及未付款	2,807,460.89	3,375,674.99
计提的应付搬迁费及土地增值税	57,701,014.20	71,661,014.20
合计	74,538,031.69	89,462,930.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计提的应付搬迁费及土地增值税	57,701,014.20	搬迁事项尚未完成，未最终结算。
合计	57,701,014.20	--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力帆三包费用	1,129,610.75	1,129,610.75
合计	1,129,610.75	1,129,610.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西上海集团	2,406,000.00	2,406,000.00

其他说明：

说明：该款项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东上海集团拨付给子公司的可长期使用的资金，协议规定不予支付利息。

2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31,839,567.03	31,839,567.03
合计	31,839,567.03	31,839,567.03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其他说明：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合 计	425,226,000.00							425,226,000.00
-----	----------------	--	--	--	--	--	--	----------------

27、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409,287.79			40,409,287.79
其他资本公积	155,873,285.25			155,873,285.25
合计	196,282,573.04			196,282,573.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4,719.40			884,719.40
任意盈余公积	388,953.41			388,953.41
合计	1,273,672.81			1,273,672.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5,229,054.26	-407,842,844.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57,109.95	-7,939,860.8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9,086,164.21	-415,782,705.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044,768.26	28,649,044.24	20,449,343.77	18,226,809.87
其他业务	1,504,853.74	1,929,398.81	732,581.13	82,790.10
合计	36,549,622.00	30,578,443.05	21,181,924.90	18,309,599.97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318.63	6,081.35
教育费附加	16,843.37	5,753.40
房产税	42,930.74	520,456.69
土地使用税	250,845.60	250,845.60
车船使用税	4,506.00	2,940.00
印花税	56,482.89	28,541.09
其他	10,636.77	16,895.35
合计	399,564.00	831,513.48

其他说明：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5,745.26	491,889.84
办公费	6,331.80	3,915.00
业务费	175,906.12	139,051.00
运输费	606,428.94	182,186.30
差旅费	175,383.74	117,510.90
三包损失	1,931,301.13	683,274.19
其他	718,169.23	61,590.09
合计	4,159,266.22	1,679,417.32

其他说明：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工资性费用	5,037,472.05	4,777,971.74

办公费	764,015.60	515,994.46
租赁费	1,896,465.27	1,337,835.52
业务招待费	969,258.82	967,697.91
差旅费	385,017.47	650,696.07
聘请中介机构费	499,999.99	471,698.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587.50	341,197.22
折旧费	1,006,016.12	532,872.35
研究与开发费用	307,593.99	285,515.25
水电费	77,462.60	111,656.16
咨询费	332,319.64	141,338.62
董事会费	16,981.13	42,820.68
修理费	90,004.18	78,868.41
其他	454,661.85	268,155.91
合计	12,157,856.21	10,524,318.40

其他说明：

34、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33,513.21	1,039,804.07
手续费及其他	74,474.59	14,412.11
合计	-1,259,038.62	-1,025,391.96

其他说明：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32,155.90	35,922.45
合计	-2,532,155.90	35,922.45

其他说明：

36、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1,623.06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收益	2,164,416.67	
其他投资收益	883,333.35	
合计	3,047,750.02	-351,623.06

其他说明：

3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 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39,164.76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1,323,659.64	
合计		1,323,65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7,096.53	
补缴税款滞纳金	6,604.51		
其他	30,344.58	19,778.72	
合计	36,949.09	236,875.25	

其他说明：

40、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9.11	338,819.12
合计	199.11	338,819.12

4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3,747,186.10	1,211,048.05
收到的一般存款利息收入	1,330,813.21	1,039,804.07
合计	15,077,999.31	2,250,852.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中支付现金	852,098.72	1,187,527.48
管理费用中支付现金	6,571,881.32	4,872,277.09
往来及其他	24,389,277.88	5,279,690.70
合计	31,813,257.92	11,339,495.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本金	22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本金	22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382,875.90	-8,777,112.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32,155.90	35,922.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1,017.11	1,401,694.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9,601.87	634,84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164.76	217,096.5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47,750.02	351,623.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5,300.84	860,050.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6,990.32	-806,365.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52,617.43	-15,275,31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7,906.67	-21,357,560.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5,751,734.53	252,304,014.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987,625.71	198,683,805.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64,108.82	53,620,208.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5,751,734.53	150,987,625.71
其中：库存现金	65,180.02	75,332.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685,028.22	150,911,879.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26.29	413.9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751,734.53	150,987,625.7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2018年5月28日上午，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南湖支行告知我司，我司在该行80010309000010773账户的存款中的3000万元被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18年5月25日起至2019年5月24日止，逾期或解除冻结后方可使用。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00	见说明
合计	30,000,000.00	--

其他说明：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收到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的电话通知，要求公司派人去法院领取传票以及相关材料，公司立刻安排法务人员领取了案号为（2018）湘06民初51号的相关资料。

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如下：原告：岳阳市鑫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泓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707330193U。被告：岳阳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90499537J；被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公司”）

原告鑫泓公司诉称，2015年4月，恒立公司拟对其全资子公司恒通公司名下的位于岳阳市青年中路以南的地块进行房地产开发。因恒通公司不具备开发资质，恒通公司拟委托原告对上述项目进行开发管理，并于2015年4月13日签订了《项目开发委托管理协议》，于4月16日约定2015年10月30日前该项目正式开工。恒立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项目委托开发管理的议案》，并于同月30日在相关报刊和网络媒体上进行公告。2015年5月30日，恒通公司与鑫泓公司联合成立项目部，但该项目一直未能开工建设。

恒立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披露将其持有的恒通公司80%股权转让给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2017年7月28日公告披露将其持有的恒通公司余下的20%股权转让给长沙道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7日，恒通公司向鑫泓公司送达了一份《委托协议解除通知书》，通知解除双方于2015年4月13日签订的《项目开发委托管理协议》。但各方未就合同是否继续履行及赔偿数额等问题达成一致意见，而引起讼争。原告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令两被告共同赔偿原告在合同履行后可得利益损失9000万元；2、请求依法判令两被告支付违约损失补偿款1800万元、项目部员工工资损失450万元及违约金675万元；3、本案诉讼费及相关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鑫泓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作出了（2018）湘06民初51号涉及财产保全的民事裁定，裁定如下：1、查封、扣押、冻结恒通公司的银行账户存款3000万元或其他价值相当的财产；2、查封、扣押、冻结恒立实业的银行账户存款3000万元或其他价值相当的财产；3、查封担保人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产权证号为岳房权证

岳阳楼区字第307222号的房屋产权。

2018年5月28日上午，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南湖支行告知我司，我司在该行80010309000010773账户的存款中的3000万元被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18年5月25日起至2019年5月24日止，逾期或解除冻结后方可使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	汽车空调机、制冷设备及配件等	60.00%		设立
岳阳通达制冷空调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	生产、销售汽车空调等	75.00%		设立
岳阳恒生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八字门	生产、销售中轻型客车空调机等	100.00%		设立
岳阳恒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金鹗山 4 号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等	56.86%		设立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湖南岳阳	岳阳市经开区白石岭北路	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销售等	100.00%		设立
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长沙市天心区书院路	项目投资管理、贸易	100.00%		设立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	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批发兼零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40.00%	-525,802.35		5,040,626.4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51,239,633.99	1,865,410.16	53,105,044.15	36,318,983.87	5,499,000.00	41,817,983.87	35,117,737.31	4,219,686.73	39,337,424.04	21,236,857.88	5,499,000.00	26,735,857.8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4,804,399.62	-1,314,505.88	-1,314,505.88	2,725,896.59	15,194,209.08	-2,093,004.40	-2,093,004.40	-3,426,033.31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应收账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8,286,800.00	8,286,8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0,718,973.73	100,718,973.73			

项 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6,301,300.00	6,301,3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0,425,119.59	100,425,119.59			

3、流动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无。

(2) 汇率风险

无。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深圳市傲盛震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咨询、房产开发等	30000 万元	16.54%	20.31%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日晶。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84,700.00	1,382,850.00

(2) 其他关联交易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19,315,626.50	0.00	7,334,890.15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136,000.00	136,000.00
长期应付款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2,406,000.00	2,406,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8年8月28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2.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类型

本公司本期有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汽车空调分部、投资分部、贸易分部。上年同期只有汽车空调分部。

汽车空调分部主要生产销售汽车空调，投资分部主要从事国债逆回购投资，贸易分部主要从事贸易经营。

3. 分部会计政策

报告分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汽车空调分部	投资分部	贸易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3,666,604.62	898,335.94	10,479,827.70		35,044,768.26
主营业务成本	18,246,096.44		10,402,947.80		28,649,044.24
资产减值损失	-3,150,453.57	600,297.67	18,000.00		-2,532,155.90
利润总额	-3,957,511.62	-371,698.05	-53,467.12		-4,382,676.79
所得税费用	0.00		199.11		199.11
净利润	-3,957,511.62	-371,698.05	-53,666.23		-4,382,875.90
资产总额	392,873,361.70	49,673,458.09	60,017,969.77	100,000,000.00	402,564,789.56
负债总额	197,763,248.27	25,855.21	10,071,636.00		207,860,739.48

2、其他

(一) 股改专户成立至今的使用情况：

公司2012 年优化股权分置改革专项股东大会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营业部设立8001030900010773账户（以下简称“股改专户”或“专户”）接受股东捐赠的股改资金，截至2012年12月21日止，共收到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投入现金9,840.00万元，收到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捐赠现金14,296.71万元，股改专户初始投入资金共24,136.71万元（其中属于股东现金捐赠金额24,136.07万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止，该股改专户共取得利息收入610.61万元，本公司本期没有动用资金专户，本期收到利息收入30.25万元。股改账户2018年6月30日结余资金5,247.22万元。转出专户资金及其使用情况如下：

1、2012年12月14日第六届九次董事会决议使用专户资金2,000万元，其中500万元用于支付股改及恢复上市相关费用，1,500万元用于归还所欠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债务。

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从股改专户转出500万元至公司在光大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开立的账户，通过该账户及其他账户实际支付股改中介费用共481.35万元。

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从股改专户直接支付1,500万元给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用于归还所欠债务。

2、2013年3月2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1,5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本部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3年4月2日从股改专户转入公司在光大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开立的账户1500万元，资金通过分笔转入公司在岳阳农行东茅岭支行设立的账户，其使用去向合并在第4项说明，该账户已于2013年10月24日销户。

3、2013年4月24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3,000万元，用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2013年7月31日从股改专户转出3,000万元至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账户，该账户使用情况如下：

2014年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共支付恒立实业往来款1,900万元，支付用于承接生产业务的改建工程款347.41万元，291.48万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该账户2014年结余资金427.41万元；2016年该账户用于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

限责任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其净支出为33.82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账户余额为390.58万元。

恒立实业收到的1,90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支出：支付房屋承包拆迁工程款520万元给湖南岳诚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市机关临街旧城改造工程项目部，支付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520万元，剩余860万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4、2013年10月1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2,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本部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3年10月22日从股改专户转出2,000万元至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新设立的账户，该账户2013年12月31日结余484.23万元。

从股改专户转为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两笔共3,500万元，已使用3,015.77万元，包括支付税款（包括原欠税）1,244.29万元、工资641.62万元、货款453.73万元、预付装修费用与家具款300万元、购车及车改预付款193.96万元、费用及其他182.17万元。

5、2013年11月11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2,000万元，用于归还所欠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债务。

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从股改专户转出2,000万元至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账户，2013年11月14日付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借款本金1,940.08万元。

6、2013年11月11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3,000万元，用于成立全资子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2013年11月18日从股改专户转出3,000万元至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兴业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验资账户。

7、2015年2月5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34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其中1400万元用于偿还历史债务，2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8、2015年3月16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5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于2015年9月15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1,001,095.89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5000万元已划回公司股改专项账户。

9、2015年10月2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5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016年2月16日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公司已全部收回本金及收益，共计获得理财投资收益 468,493.15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本金5000万元已划回公司股改专项账户。

10、2016年3月1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使用专户资金26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使用，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11、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从股改专户转出2600万元至公司在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分行开立的账户。

（二）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原为本集团的大股东，至2014年3月31日持股数为270.04万股，占本集团股比为0.64%，为前十大股东；至2014年6月30日，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本集团股数为59.80万股，占本集团股比为0.14%，退出本集团前十大股东；至2016年12月31日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本集团股数为59.80万股，占本集团股比为0.14%。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为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的附属企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恒安”）与广东揭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揭商”）于2014年签署了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上海恒安以自有资金1,000.00万元委托广东揭商进行投资；协议期限为2014年2月12日至2017年2月11日；投资年回报率第一年为10%，第二年及以后年度为8%；林榜昭为本协议提供担保。

2015年12月31日上海恒安应收广东揭商委托投资款1,000.00万元，3-12月利息为66.67万元，账面应收利息为66.67万元，合计1,066.67万元报表列示为其他应收款。同时2015年计提坏账准备 104.00万元，2016年末计提利息，2016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约 156.67万元，2017年末坏账准备余额310.00万元。

上海恒安委托北京（深圳）国枫律师事务所于2017年3月23日对广东揭商及担保人林榜昭提起诉讼，2018年1月22日收到沪 0114 民初 676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广东揭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本金及利息。林榜昭承担连带责任。2018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收到子公司上海恒安发来的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传票等相关文件，因广东揭商不服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判决，已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二审上诉。2018 年 4 月 19日收到子公司上海恒安发来的相关文件，在上海恒安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法院二审过程中，因上诉人广东揭商向法院申请撤回上诉，二审法院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2018）沪 02 民终 3027 号《民事裁定书》。

上海恒安于2018年6月27日收到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转账的与广东揭商及林榜昭借贷纠纷一案终审裁定款1234.115万元，其中包含投资本金1000万元、收益160万元、逾期利息计算至2018年6月8日累计64.975万元、恒安公司支付的一审诉讼费9.14万元。上海恒安本次收回广东揭商往来款能给上海恒安公司带来账面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约158.31万元，恒安公司前期计提的相关坏账准备金310万元本期予以转回，两项合计增加上海恒安公司本期账面利润约468.31万元，合并抵消后增加母公司本期利润总额约280.99万元。

(三) 2017 年 12 月 4 日本公司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原告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萃房产”）诉称，其原合法持有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曾用企业名称）4110 万股股票，为第一大股东。2010 年 9 月 28 日同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盛霞”）及本公司签署《关于对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组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重组合作协议》”，该协议中所定义的重组是：就岳阳恒立恢复上市所拟定或进行的一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为确保岳阳恒立恢复上市资格进行的债务重组、资产处置、公司内部管理和董事会的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股改承诺的完成、信息披露等）。约定傲盛霞为岳阳恒立的重组方，占据资产重组的主导地位，由傲盛霞为岳阳恒立的重组提供财务支持，可为岳阳恒立选择确定重组方案；傲盛霞借款 4350 万元给岳阳恒立，用于解决岳阳恒立相关债权债务，中萃房产同意将其所持有的岳阳恒立的 3000 万股股份过户给傲盛霞，以进行重组；原告与傲盛霞按 50: 50 比例共享岳阳恢复上市资格的资产重组过程中岳阳恒立置出资产中土地开发权等的权益等。原告据此认为公司和傲盛霞肯定并认可了有关土地开发权及收益权的分配方案。中萃房产同傲盛霞于 2011 年 8 月 6 日签署《关于<关于对岳阳恒立冷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重组的合作协议>的补充协议》，双方在《重组合作协议》的基础原则上补充约定，傲盛霞承诺其在重组后采取必要措施确保促成与中萃房产合作开发岳阳恒立现有土地资源，双方按原约定各 50%投入及分配损益。原告据此认为其享有岳阳恒立有关土地资源的开发权，并享有 50%的收益分配权。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成立全资子公司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实业”），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土地出资 7000 万元。2014 年 1 月 6 日，恒通实业注册成立。岳阳恒立将其享有的坐落于岳阳市青年中路使用权面积为 90216 平米的商服和住宅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土地出资的方式过户至恒通实业名下。原告作为小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投反对票。2016 年 11 月 24 日，本公司与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丰泽”）及谭迪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恒立实业将所持有的恒通实业 80%的股权作价 23280.798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长沙丰泽。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转让恒通实业 80%股权办理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原告认为恒立实业、傲盛霞与长沙丰泽、谭迪凡恶意串通，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将涉案的该宗土地的开发权和收益权实际转让给长沙丰泽，剥夺原告该宗土地的开发权和收益权，严重损害作为第三人的原告的利益。请求人民法院依法确认被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谭迪凡之间于 2016 年 11 月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请求依法判令被告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岳阳恒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0%的股权全部返还至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经公司初步自查，公司档案记录中未有同原告及傲盛霞签署《重组合作协议》的记录，亦未曾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此事宜。《重组合作协议》及其相关补充协议系公司原控股股东中萃房产同傲盛霞就公司股权重组事宜所做的约定，不应也不能对公司具有约束力，且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及恢复上市过程中均未涉及剥离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公司系土地使用权唯一合法权利人，任何股东无权亦不具备未经合法程序私自约定和分配土地开发收益的权利和资格，公司权益不会因此事项受到损害。公司将土地使用权出资且恒通实业为唯一合法权利人的前提下，公司基于经营发展需要于 2016 年进行的重大资产出售将该土地使用权所对应的恒通实业 80%股权出售给长沙丰泽，本次股权出售构成重大资产出售，公司聘请适格专业中介机构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实施，相关股权出让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侵害包括中萃房产在内的任何第三方权益情形。经公司核实后，若《重组合作协议》系时任董事长和法定代表陈少波未经授权签署，公司将第一时间向证券监管部门汇报并反映陈少波及时任实际控制人林榜昭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违法行为，并就相关人员滥用实际控制人权利及未能勤勉履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负有的忠实义务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其赔偿公司相关损失。公司若在核实《重组合作协议》及相关文件过程中，发现时任实际控制人林榜昭及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陈少波等在控制和经营管理公司期间存在其他违法犯罪活动的，将向公安机关举报，请求司法机关予以查处。公司对上述事项与2017年12月7日已经公开披露。

公司于2018年5月10日收到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省高院”）发来的（2017）湘民初23号民事判决书。省高

院认为：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订立的涉案股权转让协议为有效合同，揭阳中萃主张涉案《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无效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其无权请求相关公司返还涉案股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十二条、第四十四条之规定，判决如下：驳回揭阳中萃的全部诉讼请求。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省高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四）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收到湖南省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的电话通知，要求公司派人去法院领取传票以及相关材料，公司立刻安排法务人员领取了案号为（2018）湘06民初51号的相关资料。

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如下：原告：岳阳市鑫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泓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707330193U。被告：岳阳恒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00090499537J；被告：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公司”）

原告鑫泓公司诉称，2015年4月，恒立公司拟对其全资子公司恒通公司名下的位于岳阳市青年中路以南的地块进行房地产开发。因恒通公司不具备开发资质，恒通公司拟委托原告对上述项目进行开发管理，并于2015年4月13日签订了《项目开发委托管理协议》，于4月16日约定2015年10月30日前该项目正式开工。恒立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项目委托开发管理的议案》，并于同月30日在相关报刊和网络媒体上进行公告。2015年5月30日，恒通公司与鑫泓公司联合成立项目部，但该项目一直未能开工建设。

恒立公司于2016年12月21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公告披露将其持有的恒通公司80%股权转让给长沙丰泽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2017年7月28日公告披露将其持有的恒通公司余下的20%股权转让给长沙道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7日，恒通公司向鑫泓公司送达了一份《委托协议解除通知书》，通知解除双方于2015年4月13日签订的《项目开发委托管理协议》。但各方未就合同是否继续履行及赔偿数额等问题达成一致意见，而引起讼争。

原告诉讼请求：1、请求依法判令两被告共同赔偿原告在合同履行后可得利益损失9000万元；2、请求依法判令两被告支付违约损失补偿款1800万元、项目部员工工资损失450万元及违约金675万元；3、本案诉讼费及相关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鑫泓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法院作出了（2018）湘06民初51号涉及财产保全的民事裁定，裁定如下：1、查封、扣押、冻结恒通公司的银行账户存款3000万元或其他价值相当的财产；2、查封、扣押、冻结恒立实业的银行账户存款3000万元或其他价值相当的财产；3、查封担保人湖南鑫汇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产权证号为岳房权证岳阳楼区字第307222号的房屋产权。

2018年5月28日上午，华融湘江银行岳阳南湖支行告知我司，我司在该行80010309000010773账户的存款中的3000万元被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18年5月25日起至2019年5月24日止，逾期或解除冻结后，方可支付。目前诉讼正在进行中。

除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70,710.07	100.00%	24,830,303.81	99.84%	40,406.26	24,870,710.07	100.00%	24,828,017.62	99.83%	42,692.45
合计	24,870,710.07	100.00%	24,830,303.81	99.84%	40,406.26	24,870,710.07	100.00%	24,828,017.62	99.83%	42,692.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0%
1 至 2 年	13,607.28	1,360.73	10.00%
2 至 3 年	24,312.78	3,646.92	15.00%
3 至 4 年	10,705.50	3,211.65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24,822,084.51	24,822,084.51	100.00%
合计	24,870,710.07	24,830,303.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86.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岳阳鑫河汽车出租公司	3,177,037.25	3,177,037.25	12.77
岳阳市至立实业有限公司	1,760,000.00	1,760,000.00	7.08
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1,626,517.83	1,626,517.83	6.54

恒发改装厂	1,431,547.69	1,431,547.69	5.76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333,356.08	1,333,356.08	5.36
合 计	9,328,458.85	9,328,458.85	37.5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20,573.51	39.19%	12,203,161.56	97.46%	317,411.95	11,462,454.84	57.89%	11,256,304.43	98.20%	206,150.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429,626.50	60.81%			19,429,626.50	8,336,259.65	42.11%	887,369.50	10.64%	7,448,890.15
合计	31,950,200.01	100.00%	12,203,161.56		19,747,038.45	19,798,714.49	100.00%	12,143,673.93		7,655,040.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00,710.11	12,042.61	6.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15,000.00	15.00%
3 至 4 年	22,000.00	6,600.00	30.00%
4 至 5 年	56,688.90	28,344.45	50.00%
5 年以上	12,141,174.50	12,141,174.50	100.00%
合计	12,520,573.51	12,203,161.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487.6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32,685.00	132,685.00
职工备用金	1,351,989.30	1,173,989.30
往来款	30,465,525.71	18,492,040.19
合计	31,950,200.01	19,798,714.49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9,315,626.50	1 年以内、1-2 年	60.46%	
岳阳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土地出让金	1,224,000.00	5 年以上	3.83%	1,224,000.00
周纪检项目	往来款	1,186,419.95	5 年以上	3.71%	1,186,419.95
恒康工程部	往来款	896,944.41	5 年以上	2.81%	896,944.41
恒旺房地产公司	往来款	887,369.50	5 年以上	2.78%	887,369.50
合计	--	23,510,360.36	--	73.59%	4,194,733.8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5,960,248.14	9,270,538.68	166,689,709.46	125,960,248.14	9,270,538.68	116,689,709.46
合计	175,960,248.14	9,270,538.68	166,689,709.46	125,960,248.14	9,270,538.68	116,689,709.4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恒安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岳阳通达制冷空调有限公司	32,226,748.14			32,226,748.14		1,537,038.68
岳阳恒生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4,833,500.00			4,833,500.00		4,833,500.00
岳阳恒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000.00		2,900,000.00
岳阳恒立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湖南恒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天津恒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25,960,248.14	50,000,000.00		175,960,248.14		9,270,538.6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95.01	28,868.74	1,171,177.52	1,095,910.03
其他业务	206,087.28	28,464.84	783,077.35	494,983.11
合计	229,182.29	57,333.58	1,954,254.87	1,590,893.14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1,623.06
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	2,164,416.67	
合计	2,164,416.67	-351,623.0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9,164.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49.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377.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0,852.80	
合计	-217,883.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	-0.0091	-0.0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	-0.0086	-0.008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亲笔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文及公告原件；

上述备查文件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提供时和股东依据法规或公司章程要求查询时，公司将及时提供。